关于注销医疗机构的公告

煜峰口腔诊所负责人申请注销该医疗机构。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研究，同意依法予以注销原核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原核发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煜峰口腔诊所

地址：勐海县鑫海二期13-05

主要负责人：林煜峰

登记号：PDY00316353282217D2152。

从公告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再以该注销医疗机构名义开展医疗活动，特此公告。

勐海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8年05月21日